



今年夏天,北大访问学者章莹颖在美国失踪案引发国人关注与热议。这桩生不见人、死不见尸的悬案引发国人对留学安全、家庭教育、美国司法制度等诸多方面的探讨。

我虽没在北美大陆住过,但在伦敦待了八年,生活环境大同小异,也看到或遇到过类似的情况,我把它们写出来,跟大家分享。

不论哪个国家都有中餐馆,很多中国学生在外卖餐馆打工。老外用英文下单,接单的学生把菜肴翻译成中文,再交给厨房的师傅烹制。学生晚上在餐馆上班,与白天上学没有时间冲突。

在伦敦上学时,我曾在外卖店打工。当时,我住在伦敦东南三区 Lewisham 附近,在位于六区 Woolwich 的一间外卖店兼职,晚上十一点下班,从外卖店坐车回到租住地,至少要一个小时,还要转车,一般在凌晨 12:30 到 1 点之间才能到家,这个时段非常危险。Lewisham 比较杂,居民以亚裔、印巴和黑人为主,治安不太好。从公交站台到我住的那条街,大约十分钟的路程,需经过一条偏僻的巷子,很危险。

有一晚,我下车步行回家时,已近凌晨一点。我一下车,先四下张望,确认没人盯梢后立即大步往住的地方赶。走到一半路程,听见从后面传来脚步声,我扭头一看,两个小黑人亦步亦趋地跟着。心一惊,我加快步伐向前走。在小巷与大街的交汇处,我看见一辆送牛奶的小货车,一位白人男青年准备下货。我急忙走到他身边,告诉他我被人盯上了,问他能否送我回家。那个白人朝两个小黑人看了看,点点头,锁上车门,一直把我送到家门口。如果没有那个白人帮忙,我肯定遭抢。

一个与我在一起工作的沈阳男孩,他住在东伦敦 Stratford, 那儿是典型的印巴人居住区,治安不好。一个正午,他背着手提电脑步行来上班,三个小黑人看中他的手提电脑,跑过来抢。那个沈阳男孩人高马大,也不示弱,以一对三,经过一番拉扯,终于保住电脑,但身上留下几处抓伤。光天化日,这种事在中国根本不可能发生,英国却时不时上演。

有时,在国人看起来匪夷所思的事情,在英国时有发生。英国小黑人打劫的目的可能为了区区二三十英镑的零花钱,甚至为了一顿外卖餐。

英国抢餐事件时有发生,主要是十几岁的青少年犯案。我在外卖店接单时,有一天晚上十点钟以后,老板出于安全考虑,一般不提供送餐服务,要求下单者来店取。我老板嘛,钱看得重,既担心安全,又怕错过一单大生意。那天,老板让我陪司机一起去送餐,以便发生意外时有个照应。

我们开车到一幢政府的廉租楼。司机拎着餐上了三楼,我留在车内等候。我从车窗看见两个小黑人站在二楼,心里有不祥的预感。我一个小女

前不久,回几千里之外的老家探望父母,恰遇 80 多岁的老父身体不适,村医看了几天没效果,于是,开着堂弟的小车去县医院给老父诊治。由于村落偏僻,平常很少回老家,已有 30 多年没有光顾故乡的县城了,到了县城后竟不知去县医院的马路了。印象中,县医院斜对面是县第一中学,我的高中就在那里读过的。好歹老父对县城最熟悉不过了,不断地给我指路。乖乖,眼前的县医院跟我目睹口呆,昔日的三层旧小楼,另加好几排平房,如今被十几层的现代化的门诊大楼所替代(上高中时曾来医院看过几次感冒)。

从医院出来后,我想去母校第一中学去看看,可对面却是一个规模很大的文化广场。老父告诉我,早在十几年前,第一中学就搬到市郊了。在老父的带领下,我们来到了新校区,眼前的学校比以前不知气派多少倍。正值学生上课,大门紧锁,停留时,一位年龄与我相仿的农民跟门卫说,他想给在学校寄宿读书的儿子送些新衣服。此情此景,让我回想到 30 多年前,我在县城读高中时,由于学习紧,乡村路途远,一个学期回不了家几次,于是,老父隔一段时间坐着班车给我送钱送物,这一幕好像就在眼前……

从母校开车不到 10 分钟,在一高楼林立的十字路口遇到红灯,坐在一旁的老父指着一栋大楼对我说,那是邮政局大楼。就是以前的四排楼邮电局?老父朝我点点头。正巧旁边就有一个停车场,我将车停在那儿,与老父来到了邮政大楼,只见里面收寄包裹、信函、邮政银行、卖手机的柜台……记得我十几岁时,每次来县城,四排楼邮电局非来不可(因十字路口四周有四栋楼房,被人们称为“四排楼”)。那时候,县城里的

从章莹颖案所想到的

□ 周卫芳

人,既不敢走上二楼探问究竟,更不知道详细地址,也就无从报警,只能坐在车里干着急。大约过了十五分钟,司机从楼上走下来,鼻青脸肿,不但餐被抢,连兜里的几十镑零花钱都被洗劫一空,还被揍了一顿。

英国警察不是不做事,但效率有待商榷。从部分警察庞大的体型,就知道不能指望他们抓贼。再说,抢劫案太多,警察忙不过来。我在外卖店上班时,晚上曾有一个醉鬼打碎店大门的玻璃,老板让我报案。两个警察过来,记录案发经过,之后不了了之。过了两个星期,社区发来一封信,问我如果因此事而受困扰,他们愿意提供精神辅导。所以说,出门在外,甭指望警察,自己小心为妙。

在英国的华人,许多都会遇到被抢、被打劫等等事情。英国是一个多元化的社会,部分非洲的第二代移民,犯事较多。另一方面,英国还有很多来自越南、马来西亚等地的非法移民。这帮非法移民,没有居留权,教育文化水准偏低,他们组成帮派,从事非法生意及犯罪,如贩毒、种植大麻、走私、敲诈勒索、抢劫杀人等等。

近年,中国人逐渐成为犯罪分子抢劫、勒索的目标。国人富裕爱挥霍,穿着考究,又喜带现金(老外一般不带现金),对中国人下手,皆有斩获。另一方面,中国学生高调炫富,易暴露自己,被犯罪分子盯上。我在伦敦时,曾发生几起学生被绑架、犯罪人向他们父母勒索要钱的事。

留学生一到英国,应立即去当地警察局登记,万一有什么事情发生,警察局有个人信息,方便查案。

在伦敦,白人居住区治安相对好点,亚裔、黑人以及印巴人居住区的治安较差,如 Deptford, Stratford, Seven Sisters 等地。学生宜租住学校的宿舍,如果在外面租房,最好住在白人区。

中国留学生切忌高调炫富,更不应跟社会上的闲杂人员混在一起。学生出门,最好不要随身携带太多现金。晚上八点以后,尽量少去火车站或地铁站。部分站台位置偏僻,时常成为犯罪分子的作案场所。

中国人好赌,有的学生也参与赌博。赌场是黑社会、高利贷这些犯罪分子盘踞的地方,学生一踏进赌场,即成为犯罪分子针对的目标。伦敦唐人街有 30 多间赌场,鱼龙混杂,是黑社会的必争之地。每年,伦敦西敏寺政府都对那儿进行大规模扫荡,清剿犯罪分子。

部分黑人犯罪为了钱财,如果一不小心遇上了,破财消灾,他们拿钱走人,一般不会伤害人。千万别为了一点钱与犯罪分子斗智斗勇,钱没了,可以去挣,人没了就彻底完蛋了。

出门在外,无论是英国、美国还是其它国家,安全要时刻记在心上。

父亲领我逛新城

□ 汪志

楼房很少,来这里的人很多,也非常热闹。我小时候特爱看书,每次来“四排楼”时都要去一楼的报刊亭买书买报。我有好几个近亲在外省,经常给他们写信,来邮政局寄信必不可少,而且我在县城读高中几年,也经常给家写信要钱要物。

转眼吃午饭时间了,老父领着我步行好一段路,来到一家肉包子铺前。老父告诉我,他每次来县城都在这里吃包子。并说我小时候特爱吃肉包子,于是每次上街都要买几笼包子带回去吃。我和老父边吃边聊,忽然,他指着前面一个银白色的楼房说,那是老长江电影院……父亲的介绍又让我回到了儿时。小时候,由于我是个电影迷,老父每次带我来县城,我都要进电影院看一次电影,买一本《大众电影》,于是,老父办完了事就蹲在电影院门口等我……

如今的县城真是变化大,跟儿时相比,简直一个天上一个地下,马路宽敞,车水马龙,高楼林立,商场一个连着一个。我正准备叫老父带我去下一个地方时,老母亲托堂弟打来电话,叫我们快回来。“回去走北门巴跟头吧。”老父说。北门巴跟头?故乡小城有东、南、西、北四个门,因我家居住的村落位于北门方向,每次来县城都要经过北门。北门有一个商品集散地叫“巴跟头”,卖什么的都有。儿时,我们喜欢捕黄鳝,下雨天去捉鱼,那时候鱼虾特别多,吃不完老父来城里卖,有时候假期我们也来城里卖。逢年过节,采购年货都在这儿买,热闹极了。来到“巴跟头”,集散市场没有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四层楼的大型集贸市场,老父领我进去买了不少下酒菜,意味深长地对我说道:“明天你就要走了,今晚和你几个叔叔吃顿饭。下次回来我只要还活着,一定带你将新县城逛个遍……”

韭菜,最好用老品种的。老品种韭菜,细细长长,与现在市场上卖的那种短而阔的相比,要稍逊色些;可是吃起来,要香得多。正所谓“中吃不中看”。记得小时候,夏日,临近中午,从各家各户飘出来的韭菜香,站在大门外,就扑鼻而来。因为那时侯烧的是大灶,凶猛的火力使得那飘出来的韭菜香更加肆无忌惮。过去,高邮就全生长这种韭菜。即使到了现在,在外地要买这种韭菜非常困难;而在高邮,无论你在哪个菜场,都是可以见到的。

先将韭菜放油炒好,及时摊放在盘子里。请注意“及时”和“摊放”,这样才能保持菜叶的鲜绿,千万别把它闷在锅里。

再烧蛋汤,一定不能放油。将烧好的蛋汤,盛放在一个大碗里冷却。冬天见到“热气腾腾”,让人觉得温馨;而在夏日如果还是“热气腾腾”,那就令人感到烦躁不安了。大碗应该是白瓷镶红边的那种。

吃午饭了,大碗里的蛋汤,已经冷却得只剩一点余温。将盘子里的韭菜,夹上两三筷子放在大碗里散开。要记牢,只能夹两三筷子。这一“放”一“散”,顿使满屋生辉。白白的瓷碗,红红的镶边,黄黄的蛋花,绿绿的菜叶,先让人眼前一亮,而食欲

韭菜蛋汤

□ 朱桂明

也随之大增。夹一筷子到嘴,清爽!这时候,你会明白,烧蛋汤为什么不能放油。舀一勺子进口,一股幽香缓缓而入!这时候,就会知晓,为什么韭菜只能夹两三筷子——爽得太多,韭菜味浓烈,哪里还有这等沁人肺腑之享受?清爽之无穷,幽香之不尽。夏日的酷热,全被这“一筷子”“一勺子”赶到了九霄云外。

走过许多地方,好像只有故乡高邮有这种吃法。夫人是泰州人,记得刚开始谈恋爱时,一进家门,就碰上了这道菜。一看,她惊诧,说,“从来没有见过韭菜还可以烧汤!”一吃,她惊喜,说,“太好吃了!”从此,这韭菜蛋汤,便成为我保留着的拿手好菜。

离开故乡,随夫人来到泰州,已经几十年来了。几十年来,每到夏日,隔上十天半月,夫人总要重复同样的话,“已经好多天没有吃韭菜蛋汤了。”这话,夫人昨天晚上又说上了。今天中午,饭桌上就又出现了这道菜。夫人动动嘴,我却并没有跑断腿——因为买惯了,闭着眼睛就能知道哪儿有这长得与故乡一模一样的细细长长的老品种的韭菜。

哦,韭菜蛋汤,可人的韭菜蛋汤,好菜!

六年前的那个夏天,我有过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目的地云南。那段旅程,让我记忆犹新的不仅是昆明、大理、丽江等地四季如春、风景如画,还有在千里之外的洱海与战友的一次难得相会。

在离大理古城不远的洱海边,我如约见到了老余。趁着离午饭还有半个多钟头,我们畅谈了起来,记忆的隧道一下子穿梭到了十年前,那段艰苦而又快乐的时光。

其实,我与老余人生轨迹的交集时间不到半年。他早我两年入伍,比我年长三岁,是班长也是兄长。我是因为参加大后勤的军事演习后受奖,团里才决定将我留下来带兵的,并从一大队调入老余所在的三大队。新兵连的那些战友,学兵队专业技能学习结业以后,纷纷奔赴全国各地的场站。偌大的营院住着军官士兵二十多人,大家一起训练、劳动、学习。那时条件比较艰苦,我们在一个锅里吃饭,在紧挨着的两个寝室休息,在一个俱乐部政治学习、看《新闻联播》。对于老余,我印象最深的是,他经常一个人坐在大队部一楼廊檐的石凳上看书,有时会眺望远方,像是在朝着家的方向遐想。临退伍前,老余在我的《通讯录》中留下了他的联系方式。

当听说我们的行程要经过大理时,我旅游是一个人到没有去过的地方,欣赏奇妙的风景,聆听有趣的故事,品尝不一样的美味,感受高科技的惊喜……安置疲惫的身体,给自己的心灵放个假,求得一段美妙、一个安宁、一份纯净。

读书亦然。不管是“凿壁偷光”还是“红袖添香”,不管是闻一多新婚大喜之日躲进书房还是高尔基在失火时首先抱出的是书,不论是陶渊明“好读书,不求甚解”还是袁子才“书非借不能读也”,都说的是阅读对一个人的诱惑之大、影响之深。读书已成为一种生活,是生活的一部分,是一段奇妙的旅程。

培根说“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数学使人周密,物理使人深刻,伦理使人庄重,逻辑与修辞使人善辩”,这告诉我们不同学科有不同特点,阅读对人产生的影响是巨大的,甚至可以改变一个人。你想成为什么样的人,就选择自己喜欢的书、适合自己的书,朝着那个方向努力,厚积薄发,触类旁通。一个人的精神发展史,就是一个人的阅读历史。读书可以看出一个人的成长轨迹、性格特征,不是很奇妙吗?

“一千个观众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哈姆雷特在剧中有多重身份,王子、儿子、恋人、同学、复仇者,不同的人对他关注的焦点、对他行为的理解、对他形象的概括也不尽相同。有人说他是一位不务正业的王

洱海会战友

□ 陈飞

便萌生了会一会老战友的想法。毕竟,自他退伍一别,我们已经好久没有联系了。我第一时间翻出了他的固定电话号。然而,却被他早

前工作的水泥公司告知,这个人已经离开单位辞职创业多年。那时,我们的微信战友群还没有建立。人越是难找,我越是想见到。怎么办?我又打电话到那家公司,恳请办公室的工作人员想办法帮我问一问仍在公司上班的他之前的一些朋友,找一个可以联系上的手机号码。临登机前一刻钟,云南那边传来了好消息,老余的手机号找到了。

那天的午餐,老余选择在洱海边一家颇具民族特色的农家餐厅款待我。那儿的风景特别美,不少慕名而来的游客也来这里就餐。我们边吃边聊,很是尽兴。从他的谈笑中得知,他妻子在附近的一所小学任教,他自己创办公司有了一定的积蓄以后,夫妻俩买了车,并在城区买了房。他退伍回到家乡后,一直热心参加公益事业,还获得过不少表彰。我感受到的,是他满满的幸福。远方的战友生活得如此滋润,我不胜欣喜。

临别前,我向老余发出邀请:欢迎去我的家乡作客,我领你去看一看高邮湖的风景。

读书是一段奇妙的旅程

□ 马仁奎

子,他又是一个寻求人生的理想和精神枷锁解脱方式的杰出战士;他是一位为了达成目的不惜牺牲一切的阴谋家,他还是一个为了人类美好理想、反抗社会罪恶的人文主义思想家。细究其原因,这与一个人的年龄、阅历、生活、审美等有很大的关系。在阅读对象的身上,投射出自己的影子,不是很奇妙吗?

即使是同一个人,不同阶段对同一形象的理解也可能是不一样的,甚至相反。张潮在《幽梦影》说:“少年读书,如隙中窥月;中年读书,如庭中望月;老年读书,如台上玩月。”我理解他这句话有这么几层意思:一是书常读常新,每一次阅读后的收获感悟不一样;二是读书与人的知识储备、性格修养有很大关系;三是读书须循序渐进,着急不得、马虎不得;四是读书方法可以多样,囫圇吞枣、细嚼慢咽都是有用的读书方法。每次阅读,都有一种发现的惊喜、全新的体验,不是很奇妙吗?

能读书,才必博;能养气,量必宏。书可以帮助我们摆脱泥淖走向文明,书可以帮助我们陶冶性情走向深邃。一个民族的精神境界,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全民族的阅读水平。我们要为“发奋读遍天下书,立志识尽天下字”的目标点个赞,要为“恒兀兀以穷年”的精神点个赞,尽管道阻且长,但人有了这么一种“虽不能至,心向往之”的理想,还有什么遗憾的呢?

读书真是一段奇妙的旅程。